

卓越教育行政人員獎勵計劃背景

為了向香港教育界推廣卓越教育行政的重要性，學會於2012年首辦卓越教育行政人員獎勵(AEEA)計劃，兩年一屆，至今累計有97位得獎教育行政人員。首屆AEEA頒獎典禮於2013年11月在香港友好協進會會址進行，由范徐麗泰大紫荊勳賢頒獎並致勉勵辭。第二屆AEEA邀請了時任香港公開大學校長黃玉山教授等為終選評審。第三屆頒獎典禮由中央駐港聯絡辦公室教科部李魯部長及香港特區教育局黃邱慧清副秘書長為主禮嘉賓。第四屆頒獎典禮在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行，由香港公開大學教育及語文學院院長、雙語教學研究所所長張國華博士及瑪歌瑞特教育基金會柯欣彤執行主席主禮。因應新冠病毒疫情，第五屆頒獎典禮於2022年6月在中華基督教會協和小學(長沙灣)舉行，是次頒獎典禮由時任香港教育局副局長蔡若蓮博士主禮。第六屆AEEA頒獎典禮適逢40周年會慶，學會邀請了香港教育大學應用政策研究及教育未來學院院長李子建講座教授，以「卓越教育行政的趨勢」為題作學術講座。



范徐麗泰大紫荊勳賢在首屆頒獎禮致詞時指出卓越教育行政人員的領導對學校發展有關鍵作用

評審過程

初選評審團按參加者提交報名資料甄選終審名單，並由執委會討論通過；終審以面試進行，候選者向終選評審團分享行政經驗。

初選評審團

由5名應屆執委跟進

終選評審團(排名不分先後)

楊銳教授 香港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鄧飛MH, JP 香港立法會議員(選舉委員會)
湯修齊 BBS, MH, JP 香港都會大學校董會副主席
李少鶴校長 香港教育行政學會
永遠榮譽會長
梁淑儀校長 香港教育行政學會會長
朱偉林校長 香港教育行政學會主席



2016年2月20日第二屆「卓越教育行政人員獎勵計劃」獲獎者於頒獎典禮與主禮嘉賓吳克儉局長及本學會時任執委合照

提名日期

由即日至2025年4月15日

參選資格

中、小、幼和特殊學校的各級行政人員，包括：校長、副校長、科組主任等學校行政人員，需經兩位教育行政人員提名。

評審準則

1. 參加者的教育行政理念和學習經歷，及其在機構的表現
2. 參加者卓越表現的成就具持續性及廣泛性
3. 個案的獨特性，值得推介及借鏡
4. 參加者須在同一崗位有持續卓越表現又或在兩個以上的行政崗位皆表現卓越

初選評審日期

2025年5月至7月

終選評審團會面日期

2025年8月至9月



首屆終選評審靜心聆聽各參選人的教育行政心得